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十四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2017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

科协办发组字〔2017〕21号

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有关高等院校科协：

 为激励广大女性科技工作者的创新创造热情，引领广大女性科技工作者积极投身创新争先行动，为建设世界科技强国贡献力量，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中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欧莱雅（中国）有限公司决定共同举办第十四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评选活动，并实施2017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第十四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以及2017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候选人的推荐工作由中国科协组织开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第十四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

　　（一）评选范围和条件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作风廉洁，遵纪守法，具有良好学风，恪守科学道德；

　　2.在基础科学或生命科学领域取得重大发现、重大成果；

　　3.不超过45周岁（1972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的中国籍女性科技工作者；

　　评选范围不含工程技术领域及涉密领域。

　　（二）奖励人数

　　奖励人数不超过10名，其中至少1名在西部地区工作。

　　（三）推荐渠道及推荐名额

　　1.各有关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可推荐本学科领域的候选人1-2名；

　　2.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可推荐本地区的候选人3-5名；

　　3.各有关高校科协可推荐本校候选人1-2名；

　　4.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候选人由有关机构各推荐5名；

　　5.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专家提名委员会每位提名专家可提名候选人1名。

　　二、2017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

　　（一）评选范围和条件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尊师重教，具有良好的学风和道德品质，勤奋学习，刻苦钻研，表现出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发展潜力；

　　2.从事基础科学或生命科学领域研究工作，研究项目涉及动物（如实验用脊椎动物）和化妆品研究的不在此列；

　　3.不超过35周岁（1982年7月1日及以后出生）的中国籍女性在读博士生或在站博士后；

　　4.具有拟利用本计划资助开展的科研项目，且获得资助后该项目研究的持续时间不少于12个月。

　　（二）支持人数和金额

　　本次支持人数不超过5名，每人提供2万元人民币的资助，择优推荐其中1名参加“世界最具潜力女科学家”项目评选；符合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申报条件的入选者拟推荐至该项目。

　　（三）推荐渠道及推荐名额

　　1.各有关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可推荐本学科领域的候选人1名；

　　2.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可推荐本地区的候选人1-2名；

　　3.各有关高校科协可推荐本校候选人1-2名；

　　4.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候选人由有关机构各推荐3名；

　　5.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专家提名委员会每位提名专家可提名候选人1名。

　　三、推荐工作要求

　　（一）每位被推荐人需明确参评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或未来女科学家计划，不得同时参评两个项目。

　　（二）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拓宽推荐渠道，严格评选条件，保证评选质量。

　　（三）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推荐人选要注重向长期在科研和生产第一线以及西部欠发达地区工作的优秀青年女科技工作者倾斜，被推荐人的成果贡献以在国内作出的为主，应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人；未来女科学家计划推荐人选既要注重目前已承担的科研工作取得的成果及表现出的科研潜力，更要注重拟申请资助项目的创新性。

　　（四）候选人推荐材料是评审的主要依据，要简明扼要、突出重点。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网络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非学术任（兼）职、非科技类奖项不得填入推荐表相关栏目。电子版材料与相应的纸质版材料必须保持一致。

　　（五）推荐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材料填报不实和有其他学术不端行为者，经查实，均按程序取消评选资格或撤销获奖和资助资格，并记录在案。如候选人被投诉，推荐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六）候选人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并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保密审查证明。材料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被推荐资格。

　　四、报送材料要求

　　（一）推荐工作材料

　　推荐情况报告1份，内容包括推荐人选产生方式、专家评审情况以及确定推荐的人选等，单位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同时电子版发邮箱（pjjlc@cast.org.cn）。

　　（二）候选人材料

　　报送的推荐材料包括电子材料和书面材料。

　　1.电子材料

　　电子材料通过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推荐及评审管理系统（http://qnnkxjj.cast.org.cn）报送。请各推荐单位用分配的“推荐单位用户名、密码”登录系统，按照要求组织候选人用“候选人注册密码”注册并登录后进行网络填报，填报中注意选择拟推荐的类别。“推荐单位用户名、密码，候选人注册密码”另行发送。请于2017年8月31日前完成网络填报工作。

　　2.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候选人书面材料

　　（1）《第十四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候选人推荐表》一式5份，其中原件1份，复印件4份，请勿另附封面。使用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推荐及评审管理系统将电子材料报送成功后，继续使用该系统打印《推荐表》。

　　（2）附件材料1套，包括代表性论文（不超过3篇）、主要科技成果目录以及被引用、技术鉴定、知识产权、技术应用、所获奖项等相关证明材料。专著（不超过1本）可另附。

　　（3）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

　　3.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候选人书面材料

　　（1）《2017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候选人推荐表》一式5份，其中原件1份，复印件4份，请勿另附封面。使用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推荐及评审管理系统将电子材料报送成功后，继续使用该系统打印《推荐表》。

　　（2）博士生请提供研究生院出具的在读证明，需写明专业及拟毕业时间；博士后请提供博士学位证书及工作协议。

　　（3）候选人所在单位（学校）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

　　请于2017年9月4日前完成书面材料报送，以接收时间为准。

　　网上系统填报指导及材料接收工作委托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进行。

　　五、联系方式

　　（一）中国科协组织人事部

　　联 系 人：马文斌 赵崇海

　　联系电话：（010）68578091

　　（二）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

　　1.材料报送

　　联 系 人：高文洋 岳文彬

　　联系电话：（010）68586625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86号604室

　　邮 编：100081

　　电子邮箱：pjjlc@cast.org.cn

　　2.技术支持

　　联 系 人：常 建

　　联系电话：（010）64391686

　　附件：1．第十四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候选人推荐表.doc

　　 2．2017年度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候选人推荐表.doc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17年6月20日